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 文件 黑龙江省财政厅

黑农厅联发〔2024〕158号

关于印发2024年黑龙江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 单产提升示范县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市（地）、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财政局：

现将《2024年黑龙江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示范县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在前期申报并已开展工作的基础上，强化组织领导，认真组织实施。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



黑龙江省财政厅

2024年5月14日

2024 年黑龙江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 单产提升示范县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主要粮食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工作的决策部署，解决我省大豆、玉米单产低、比较效益低、市场竞争力弱等突出问题。2024 年，经省政府批准同意，在全省建设一批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示范县，全面挖掘大豆、玉米增产潜力。为规范项目实施，确保政策落到实处，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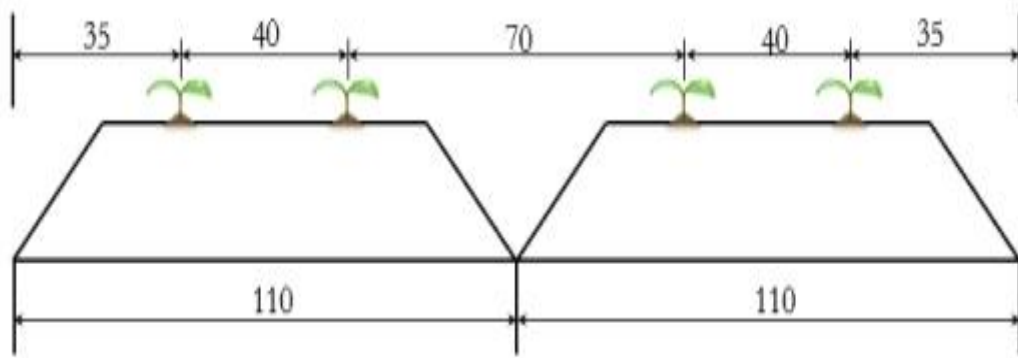
一、建设目标

2024 年，在全省建设 63 个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示范县，每个示范县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 2 万亩以上（每个地块面积不少于 50 亩），合计推广面积 2187.5 万亩，其中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 1371.8 万亩，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 815.7 万亩。力争第一、二、三积温带项目区大豆平均亩产达到 350 斤以上，第四积温带项目区大豆平均亩产达到 320 斤以上，第五、六积温带项目区大豆平均亩产达到 300 斤以上；第一、二积温带项目区玉米平均亩产达到 1300 斤以上，第三积温带项目区玉米平均亩产达到 1200 斤以上，第四、五积温带项目区玉米平均亩产达到 1000 斤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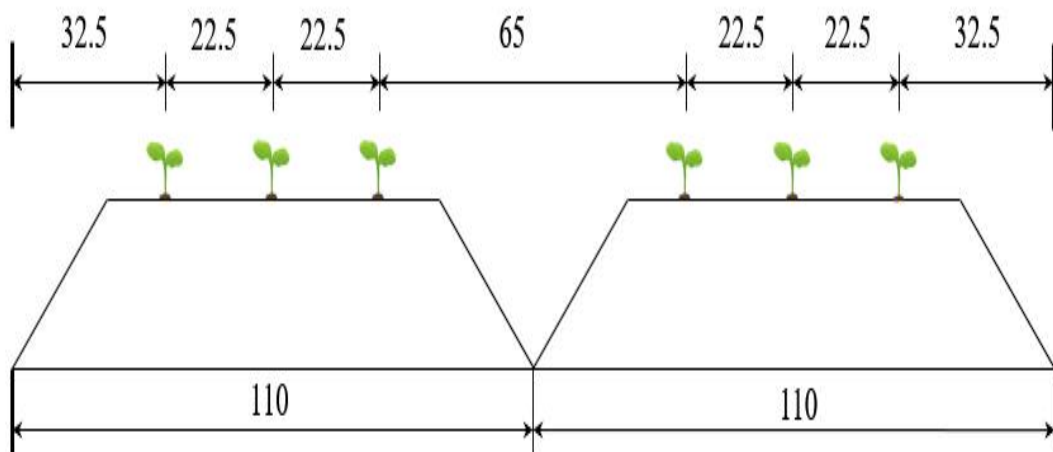
二、技术要求

（一）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在大豆种子包衣的前提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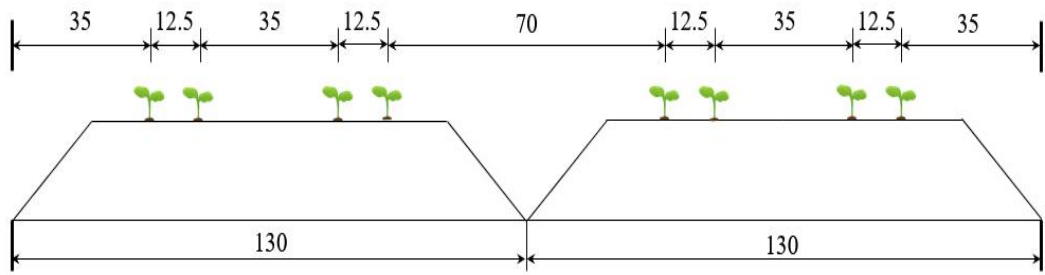
采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大垄（垄高 20 厘米），在 110 厘米垄上种植大豆 2 行（垄上行距 40 厘米）或 3 行（垄上行距 22.5 厘米）；130 厘米垄上种植大豆 3 行（垄上行距 30 厘米）或 4 行（垄上行距 12.5、35、12.5 厘米）或 5 行（垄上行距 15-20 厘米）。以上行距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适当调整。选择高产优质品种，配套测土配方分层施肥、精密播种、科学施药等技术集成组装，促进大豆高产优质高效标准化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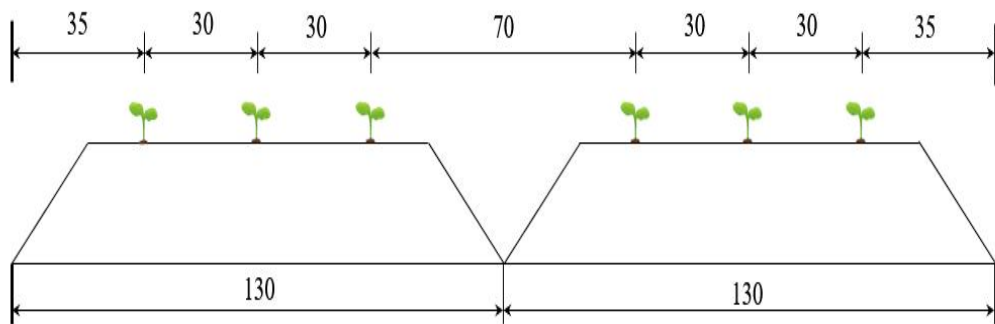
图一：110 厘米大垄大豆垄上二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图二：110 厘米大垄大豆垄上三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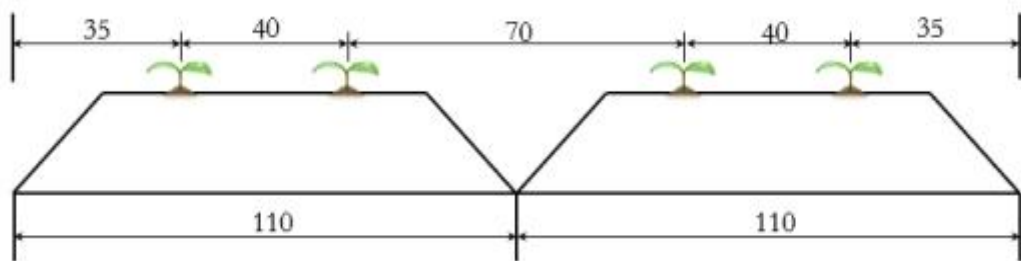


图三：130 厘米大垄大豆垄上三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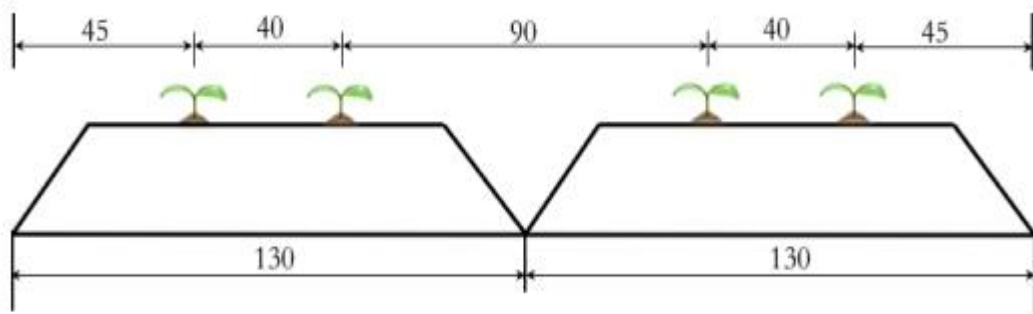


图四：130 厘米大垄大豆垄上四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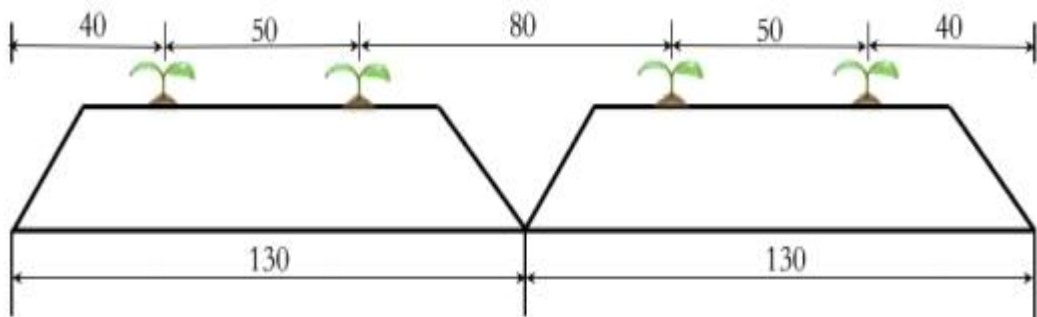
(二)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在种子包衣的前提下，采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140 厘米）大垄（垄高 20 厘米），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140 厘米）垄上种植玉米 2 行，垄上行距 40 厘米或 50 厘米，以上行距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适当调整。选择高产优质品种，配套测土配方分层施肥、精密播种、科学施药等技术集成组装，促进玉米高产优质高效标准化生产。



图五：110 厘米大垄玉米（40-70 厘米）垄上二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图六：130 厘米大垄玉米（40-90 厘米）垄上二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图七：130 厘米大垄玉米（50-80 厘米）垄上二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三、补助对象、标准和方式

（一）补助对象。在示范县（市、区）内合法耕地上，自愿申报、实施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的农民（农机）合作社、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补助面积不含为其他主体和农户开展环节托管或全程托管的社会化服务面积。补助对象是实际生产经营者，而不是土地承包者。不得与承担全国绿色高产高效行动示范县项目任务的主体重复。

（二）补助标准。实施差异化补助政策，对推广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每亩补助 47 元，对单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补助资金不得超过 200 万元；对推广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每亩补助 22

元，对单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补助资金不得超过 135 万元。

（三）补助方式。按照先实施后补助的办法，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组织乡村将实施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实施面积核实准确、产量测产达标、确定是否为合法耕地并符合技术路径要求后，财政部门依据农业部门提报的面积明细，按照相应的补贴标准，拨付相关补助资金。

四、实施条件

1.实施主体。示范地块要以合法农民（农机）合作社、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实施主体，由县（市、区）农业农村局统一组织实施主体进行示范地块建设。

2.示范面积。示范地块必须为合法耕地，每块地示范推广大豆或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不少于 50 亩，县（市、区）合计示范推广面积 2 万亩以上。

3.生产条件。示范地块要选择土质肥沃，有机质含量高，地块平整，水源充足，排灌条件好的地块。选择的实施主体要农机装备水平较高，示范地块要有区域代表性，工作基础扎实，农技推广网络健全，辐射带动能力强等条件。

4.基础设施。示范地块要优先选择田间灌排沟渠、水源设施、积肥设施、机耕作业道路、桥涵、农田林网等方面的基础设施完善的地块，土地成方连片，整齐划一，田间管理到位。

5.品种选用。示范地块种子要选用适应当地生态条件且经审定推广的优质、高产、耐密、抗逆性强的品种或专用品种。

6.肥药应用。全面积实现测土配方施肥、绿色植保技术和气象服务能力全覆盖。病虫害防治要推广物理措施防治和生物农药防控。对应用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的示范地块必须采用种子包衣技术，否则不予补贴。

7.内业管理。示范地块要有方位图，标明地点和面积等数据；要设计1张技术模式图，明确从种到收的全程标准化技术；要建立田间档案，做好生产数据和工作记录。

8.支持重点。示范地块优先在已完成或在建高标准农田区域内及国家和省级科技示范园内选择。

五、工作要求

（一）细化实化任务。各县（市、区）要按照通知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地实施方案，明确任务、示范区域、技术路径、操作方式、保障措施等内容。6月30日前，各市（地）要统一将所属县（市、区）实施方案报送省农业农村厅备案。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要在前期开展申报工作的基础上，将省下达任务落实到具体乡（镇）、村（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地块。

（二）逐级核查面积。6月上旬开始，各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要组织承担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的乡（镇）、村（屯）对示范面积落实情况进行全面核查。实行村（屯）核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并将核查结果（附件3）加盖公章上报乡（镇）人民政府；乡（镇）人民政府依据村上报的核查结果，组织成立检查组核查村（屯）后将核查结果在乡村两级

进行公示 5 个自然日，公示无异议后将核查结果（附件 4）加盖公章上报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组织人员对乡（镇）人民政府上报的核查结果进行抽查，抽查无异议后将核查结果（附件 5）一式 2 份加盖公章后于 7 月 25 日前上报所属市（地）农业农村局；市（地）农业农村局审核汇总后将核查结果（附件 6）加盖公章及附件 5 各一式 1 份于 8 月 1 日前上报省农业农村厅。县、乡、村三级要对核查结果负责，哪级出现违规违法问题，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三）组织田间测产。9 月中旬-10 月上旬，各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要组织县乡两级农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区内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地块进行实地田间测产，并将测产结果《2024 年县级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产量调查统计表》（附件 7）加盖农业农村局公章（含电子版）一式 2 份，于 10 月 7 日前上报所属市地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科（处）。各市地农业农村局审核汇总后，于 10 月 10 日 17 时前将《2024 年市级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产量调查统计表》（附件 8）加盖单位公章（含电子版）一式 1 份和附件 7 各一式 1 份报送到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从邮局用特快专递邮寄）。

（四）强化指导服务。各县（市、区）要结合实际情况，组织专家制定完善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技术模式，开展技术培训，指导示范乡（镇）、村（屯）的新型经营主体尽快掌握技术要领，搞好机具改装配套，满足工作需要。各级农机、环耕、推广、植

保等农业农村相关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组织技术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对承担示范任务的新型经营主体进行指导，确保示范地块提高产量。各县（市、区）要适时开展工作督导，推动示范地块落实、技术落实和指导服务落实。对因违约、毁约和落实地块不符合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有关要求的新型经营主体，要及时更换实施主体、更换地块，确保省下达示范任务完成。

六、组织保障

省里成立由省农业农村厅厅长任组长的全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示范县推进落实领导小组，严格按照“四个体系”要求，加强统筹，强化措施，落实责任。各县（市、区）、乡（镇）是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的责任主体，要成立推进落实指导组，全面落实任务和要求，保障工作有序开展、取得实效。各级要加大对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推进落实的支持力度，确保工作顺利开展。各县（市、区）要成立专家指导组，负责制定发布技术意见，开展技术培训观摩和现场咨询。同时各示范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要搞好总结宣传，要对项目开展情况进行年度总结，于11月10日前将年度总结正式文件报送省农业农村厅。各地要加强对宣传工作的领导，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宣传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的重要意义和有关要求，引导社会各界关注支持示范县工作。通过现场观摩、经验交流、典型示范等方式，宣传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的积极成效，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省农业农村厅联系人：王海琦

联系电话：0451-82621049

省财政厅联系人：王飞翔

联系电话：0451-53643290

电子邮箱：whq18717338901@163.com

报送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文明街 11 号二楼 2051 房间

邮政编码：150001

附件：1.2024 年全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示范县推进

落实领导小组名单

2.2024 年全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示范县专家
家指导组名单

3.2024 年全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示范县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表

4.2024 年村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完成情况
核查表

5.2024 年乡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完成情况
核查表

6.2024 年县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完成情况
核查表

7.2024 年市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完成情况
核查表

8.2024 年县级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产量调查统计表

9.2024 年市级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产量调查统计表

附件 1

2024 年全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 示范县推进落实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王兆成 省农业农村厅厅长
副组长：徐海臣 省财政厅副厅长
姜以全 省农业农村厅总农艺师
成 员：孙煜泽 省财政厅农业农村处处长
刘晓兵 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处长
王兆国 省农业农村厅种业管理处处长
樊丽娜 省农业农村厅科技教育处处长
朱华生 省农业农村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处长
沈铁恒 省农业技术推广站站长
宋显东 省植检植保站站长
马云桥 省农业环境与耕地保护站站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负责项目日常组织管理工作。

附件 2

2024 年全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 示范县专家指导组名单

组 长：沈铁恒 省农业技术推广站推广研究员
成 员：宋显东 省植检植保站推广研究员
马云桥 省农业环境与耕地保护站推广研究员
邢海军 省种业技术服务中心推广研究员
龚振平 东北农业大学农学院教授
王振华 东北农业大学农学院教授
王春荣 省植检植保站推广研究员
杨 微 省农业技术推广站推广研究员
程 鹏 省农业技术推广站推广研究员

附件 3

2024 年全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示范县推广 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表

市县名称	合计面积 (亩)	推广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推广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小计面积 (亩)	推广 110 厘米 大垄密植 栽培技术面积 (亩)	推广 130 厘米 大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亩)	小计面积 (亩)	推广 110 厘米 大垄密植 栽培技术面积 (亩)	推广 130 厘米 大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全省合计	21875176	13718176	7947619	5770557	8157000	4065908	4091092
哈尔滨市合计	1315580	466947	94210	372737	848633	271297	577336
1 双城区	320861	31479	19346	12133	289382	205657	83725
2 依兰县	266178	177569	63978	113591	88609	39086	49523
3 巴彦县	204418	101307	6057	95250	103111	2533	100578
4 木兰县	178099	81676	0	81676	96423	0	96423
5 宾县	84439	27421	0	27421	57018	0	57018
6 呼兰区	84629	0	0	0	84629	22988	61641
7 延寿县	47169	18325	1050	17275	28844	0	28844
8 五常市	48921	4312	1388	2924	44609	0	44609
9 尚志市	30567	7082	1788	5294	23485	1033	22452
10 通河县	29821	17776	603	17173	12045	0	12045
11 道外区	20478	0	0	0	20478	0	20478
齐齐哈尔市合计	6235552	3900414	2671790	1228624	2335138	1670759	664379
1 讷河市	2000454	1249145	897790	351355	751309	581598	169711
2 克山县	938291	633450	406198	227252	304841	217676	87165
3 克东县	500619	297371	262808	34563	203248	176136	27112
4 拜泉县	311130	253683	86484	167199	57447	28450	28997
5 依安县	1548039	922185	646777	275408	625854	443345	182509
6 富裕县	465456	298232	164137	134095	167224	128656	38568
7 甘南县	234623	190413	190413	0	44210	44210	0
8 泰来县	132755	8270	3321	4949	124485	8831	115654
9 梅里斯区	104185	47665	13862	33803	56520	41857	14663
佳木斯市合计	2824466	2002742	162042	1840700	821724	98886	722838
1 桦川县	186099	129872	9442	120430	56227	7225	49002

市县名称		合计面积 (亩)	推广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推广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小计面积 (亩)	推广 110 厘米 大垄密植 栽培技术面积 (亩)	推广 130 厘米 大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小计面积 (亩)	推广 110 厘米 大垄密植 栽培技术面积 (亩)	推广 130 厘米 大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2	同江市	835487	572826	32628	540198	262661	13938	248723
3	富锦市	372747	286091	28539	257552	86656	20557	66099
4	汤原县	66445	20107	0	20107	46338	0	46338
5	桦南县	45505	27077	6781	20296	18428	8000	10428
6	抚远市	1292998	959706	84537	875169	333292	49166	284126
7	郊区	25185	7063	115	6948	18122	0	18122
大庆市合计		336006	120041	38937	81104	215965	39372	176593
1	林甸县	102943	55836	22355	33481	47107	14114	32993
2	杜蒙县	69894	31274	14577	16697	38620	16012	22608
3	肇源县	58915	29000	1470	27530	29915	5056	24859
4	大同区	54441	1027	0	1027	53414	850	52564
5	肇州县	26015	2904	535	2369	23111	3340	19771
6	让胡路区	23798	0	0	0	23798	0	23798
鸡西市合计		362289	114628	756	113872	247661	1020	246641
1	密山市	262247	73659	151	73508	188588	705	187883
2	虎林市	36570	9570	0	9570	27000	0	27000
3	鸡东县	63472	31399	605	30794	32073	315	31758
双鸭山市合计		560588	280805	2653	278152	279783	1361	278422
1	宝清县	126564	79048	1568	77480	47516	1132	46384
2	饶河县	230991	65320	620	64700	165671	130	165541
3	集贤县	203033	136437	465	135972	66596	99	66497
伊春市合计		32561	27810	1939	25871	4751	0	4751
1	铁力市	32561	27810	1939	25871	4751	0	4751
七台河市合计		329452	151452	200	151252	178000	15839	162161
1	勃利县	234117	127426	0	127426	106691	504	106187
2	茄子河区	56797	20908	200	20708	35889	70	35819
3	新兴区	38538	3118	0	3118	35420	15265	20155
鹤岗市合计		1115720	448990	6630	442360	666730	24897	641833
1	绥滨县	436993	213846	0	213846	223147	0	223147
2	萝北县	554046	211940	0	211940	342106	0	342106
3	东山区	101501	19254	6630	12624	82247	24897	57350
4	兴安区	23180	3950	0	3950	19230	0	19230
黑河市合计		7191780	5414004	4623296	790708	1777776	1645576	132200

市县名称		合计面积 (亩)	推广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推广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小计面积 (亩)	推广 110 厘米 大垄密植 栽培技术面 积 (亩)	推广 130 厘米 大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小计面积 (亩)	推广 110 厘米 大垄密植 栽培技术面 积 (亩)	推广 130 厘米 大垄密植栽 培技术面积 (亩)
1	嫩江市	2813261	2175764	2007363	168401	637497	630793	6704
2	北安市	1323182	789461	661277	128184	533721	487790	45931
3	逊克县	930378	718255	549522	168733	212123	178237	33886
4	孙吴县	350285	280546	238487	42059	69739	60344	9395
5	爱辉区	413676	370143	248221	121922	43533	29388	14145
6	五大连池市	1360998	1079835	918426	161409	281163	259024	22139
绥化市合计		1164886	384047	122050	261997	780839	296901	483938
1	北林区	222125	19609	4984	14625	202516	120243	82273
2	肇东市	153127	10436	550	9886	142691	1260	141431
3	绥棱县	144952	72445	32399	40046	72507	49527	22980
4	海伦市	127270	62631	31109	31522	64639	42153	22486
5	青冈县	123128	76637	727	75910	46491	2570	43921
6	望奎县	112004	35488	4978	30510	76516	26058	50458
7	兰西县	108962	25281	10309	14972	83681	22859	60822
8	庆安县	98013	54322	33450	20872	43691	27890	15801
9	明水县	75305	27198	3544	23654	48107	4341	43766
大兴安岭地区合计		406296	406296	223116	183180	0	0	0
1	呼玛县	406296	406296	223116	183180	0	0	0

附件 4

2024 年村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完成情况核查表

填表人姓名：

填表人联系电话：

实施主体名称	2024 年县乡下达示范地块面积（亩）	实际完成 2024 年县乡下达示范地块面积（亩）	未完成面积（亩）	其中：								示范地块实施主体负责人姓名	示范地块实施主体负责人联系电话	示范地块实施主体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县乡下达 11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亩）	实际完成 11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亩）	县乡下达 13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亩）	实际完成 13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亩）	县乡下达 11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亩）	实际完成 11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亩）	县乡下达 13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亩）	实际完成 13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亩）				
x x x 村合计															
1	x x x														
2	x x x														
3	x x x														
4	x x x														
5	x x x														
6	x x x														
7	x x x														
...	...														
备注	1. 示范地块面积后不保留小数点； 2. 每个地块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技术模式面积不少于 50 亩。 3. 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采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大垄，在 110 厘米垄上种植大豆 2 行或 3 行，130 厘米垄上种植大豆 3 行或 4 行或 5 行。 4.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采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140 厘米）大垄，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140 厘米）垄上种植玉米 2 行，														

村委会盖公章：

核查人员签字：

附件 5

2024 年乡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完成情况核查表

填表人姓名：

填表人联系电话：

乡村名称	2024 年县 乡下达示 范地块面 积（亩）	实际完成 2024 年县 乡下达示 范地块面 积（亩）	未完成面 积（亩）	其中：								负责 该项 工作 联系 人电 话	负责该项工作联 系人姓名及职务
				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县乡下达 11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1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县乡下达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县乡下达 11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1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县乡下达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x x x 乡（镇）合计													
1	x x x 村												
2	x x x 村												
3	x x x 村												
4	x x x 村												
5	x x x 村												
6	x x x 村												
7	x x x 村												
...	...												
备注	1. 示范地块面积后不保留小数点； 2. 每个地块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技术模式面积不少于 50 亩。 3. 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采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大垄，在 110 厘米垄上种植大豆 2 行或 3 行，130 厘米垄上种植大豆 3 行或 4 行或 5 行。 4.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采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140 厘米）大垄，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140 厘米）垄上种植玉米 2 行，												

乡（镇）人民政府盖公章：

核查人员签字：

附件 6

2024 年县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完成情况核查表

填表人姓名：

填表人联系电话：

县乡名称	2024 年县乡 下达示范地 块面积（亩）	实际完成 2024 年县乡 下达示范地 块面积（亩）	未完成面积 （亩）	其中：								负责该 项工作 联系人 电话	负责该项工作联系人 姓名及职务
				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县乡下达 110 厘米大垄密植 栽培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10 厘米大垄密植 栽培技术面积 （亩）	县乡下达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县乡下达 11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1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县乡下达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x x x 县（市、区）合计													
1	x x x 乡（镇）												
2	x x x 乡（镇）												
3	x x x 乡（镇）												
4	x x x 乡（镇）												
5	x x x 乡（镇）												
6	x x x 乡（镇）												
7	x x x 乡（镇）												
...	...												
备注	1. 示范地块面积后不保留小数点； 2. 每个地块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技术模式面积不少于 50 亩。 3. 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采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大垄，在 110 厘米垄上种植大豆 2 行或 3 行，130 厘米垄上种植大豆 3 行或 4 行或 5 行。 4.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采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140 厘米）大垄，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140 厘米）垄上种植玉米 2 行，												

县（市、区）农业农村局盖公章：

抽查人员签字：

附件 7

2024 年市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完成情况核查表

填表人姓名：

填表人联系电话：

市县名称	2024 年县乡 下达示范地 块面积（亩）	实际完成 2024 年县 乡下达示范 地块面积 （亩）	未完成 面积 （亩）	其中：								负责该项 工作联系 人电话	负责该项工作联系人姓名 及职务	
				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县乡下达 11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1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县乡下达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县乡下达 11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1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县乡下达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实际完成 130 厘米大 垄密植栽培 技术面积 （亩）			
x x x 市（地）合计														
1	x x x 县（市、区）													
2	x x x 县（市、区）													
3	x x x 县（市、区）													
4	x x x 县（市、区）													
5	x x x 县（市、区）													
6	x x x 县（市、区）													
7	x x x 县（市、区）													
...	...													
备注		1. 示范地块面积后不保留小数点； 2. 每个地块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技术模式面积不少于 50 亩。 3. 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采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大垄，在 110 厘米垄上种植大豆 2 行或 3 行，130 厘米垄上种植大豆 3 行或 4 行或 5 行。 4.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采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140 厘米）大垄，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140 厘米）垄上种植玉米 2 行，												

市（地）农业农村局盖公章：

附件 8

2024 年县级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产量调查统计表

内容	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普通小垄大豆种植面积 (万亩)	普通小垄大豆专家田间测产 平均亩产(斤)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普通小垄玉米种植面积 (万亩)	普通小垄玉米平均单产 (斤)
	11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13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11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13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推广面积 (万亩)	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 (斤)	面积 (万亩)	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 (斤)			推广面积 (万亩)	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 (斤)	面积 (万亩)	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 (斤)		
xxx 县 (市、区)												

县（市、区）农业农村局长签字并盖章：

附件 9

2024 年市级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产量调查统计表

市县名称		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普通小垄大豆种植面积（万亩）	普通小垄大豆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斤）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普通小垄玉米种植面积（万亩）	普通小垄玉米平均单产（斤）
		11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13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11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130 厘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推广面积（万亩）	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斤）	面积（万亩）	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斤）			推广面积（万亩）	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斤）	面积（万亩）	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斤）		
x x x 市（地）合计													
1	x x x 县（市、区）												
2	x x x 县（市、区）												
3	x x x 县（市、区）												
4	x x x 县（市、区）												
6	x x x 县（市、区）												
7	x x x 县（市、区）												
...	...												

市（地）农业农村局盖公章：

